

中华人民共和国东兴海关 公告

东关缉公告字〔2025〕319号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》第六十二条第一款第四项之规定，我关收缴了下列货物（物品、违法所得、走私运输工具、特制设备），并已依法制发东关缉收字〔2025〕73号收缴清单。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》第六十二条第二款之规定，现对东关缉收字〔2025〕73号收缴清单予以公告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办理行政处罚案件程序规定》第二十四条、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。

序号	名称	规格	数量 或重量	单位	特征	备注
1	“三无”艇	无	1	艘		
2	冻牛舌	6件	143	千克		
3	冻牛百叶	3件	60	千克		
4	冻牛黄喉	3件	45	千克		
5	冻牛筋	3件	75	千克		
6	冻牛肚	47件	705	千克		

特此公告。

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》精神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培养学生劳动习惯和劳动能力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以劳动教育为突破口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坚持立德树人，突出育人导向。劳动教育要融入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，与德育、智育、体育、美育相融合，实现全员、全过程、全方位育人。

（二）坚持因地制宜，突出实践导向。结合学校实际和学生特点，设计具有针对性、实效性的劳动教育内容和载体，强化实践体验。

（三）坚持家校社协同，突出协同育人。充分发挥家庭、学校、社会各自优势，形成劳动教育合力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加强劳动教育课程体系建设。将劳动教育纳入学校必修课程，明确各学段劳动教育目标、内容、课时要求，构建系统化、规范化课程。

（二）丰富劳动教育实践载体。通过设立劳动教育实践基地、开展劳动教育实践活动、组织劳动竞赛等方式，拓展劳动教育实践空间。

（三）强化劳动教育保障机制。加大经费投入，完善劳动教育设施，加强师资队伍建设，建立劳动教育考核评价机制。

四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宣传发动阶段（2025年5月）。召开动员大会，明确目标任务，营造劳动教育氛围。

（二）组织实施阶段（2025年6月-2025年12月）。按照实施方案要求，全面开展劳动教育实践活动。

（三）总结评估阶段（2026年1月）。对劳动教育实施情况进行总结评估，完善长效机制。

姓名	性别	年龄	身高	体重	视力	听力	语言能力	运动能力	心理素质
张三	男	15	170	60	4.8	5.0	良好	优秀	稳定
李四	女	14	160	50	5.0	5.0	良好	良好	良好
王五	男	16	180	70	5.2	5.0	优秀	优秀	优秀
赵六	女	15	165	55	4.9	5.0	良好	良好	良好
孙七	男	14	175	65	5.1	5.0	良好	良好	良好
周八	女	15	160	50	4.8	5.0	良好	良好	良好
吴九	男	16	185	75	5.3	5.0	优秀	优秀	优秀
郑十	女	14	155	45	4.7	5.0	良好	良好	良好
冯十一	男	15	170	60	5.0	5.0	良好	良好	良好
陈十二	女	16	175	65	5.1	5.0	良好	良好	良好